

表 3 水利署第四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會議

辦理情形表

會議名稱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彰化在地諮詢小組第 17 次會議			
會議日期	108 年 3 月 19 日上午 9 點 30 分			
會議地點	鹿港鎮新宮一號橋等工地現場及工務所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李局長友平			
參與委員與相關機關、單位與人員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彰化環境保護聯盟	委員 施月英	經濟部水利署 第四河川局	課長 陳進興 副工程司 徐瑞宏 副工程司 陳炳宏 工程員 洪郁民
	彰化縣幸福媽媽協會	委員 吳君真	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	副處長 吳文昇 技士 邱國銘
	逢甲大學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	委員 許少華	彰化縣政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	科長 謝永宏 約僱人員 陳盈利
	社團法人彰化縣保鹿運動協會	常務理事 張敬業、陳怡安	水環境顧問團(明道大學)	教授 張源修 助理 蘇涓筠
	台灣護聖宮教育基金會	前董事 蔡淑卿	民享環境生態調查有限公司	經理 施盈哲
	社團法人台灣媽祖魚保育聯盟	教育推廣員 粘雨馨	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師 林上暘 陳佑銘
	文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陳景隆	禾拓規劃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經理 柳浩翔
本次會議討論重點與結論(辦理情形)	<p><u>討論議題 1：</u> 鹿港溪再現計畫原規劃設計案現場勘查說明及討論。</p> <p><u>議題 1 意見摘要：</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南興 1 號橋旁的苦楝，以及靠近河道旁的三棵榕樹(很像隧道)，若保留下來，肯定會成為這案的亮點之一。</li> <li>2. 合興 1 號橋到菜園橋之間在河道南側的雜木林，現場共識為樹木、竹林等全數原地保留，並清除樹下雜物。期待這裡有黑枕藍鶺鴒在此繁殖，成為鹿港溪的亮點之一。</li> <li>3. 針對噴泉意象需用到電力、1/2hp 馬達，建議以其他方式取代，務必做到節能減碳，避免增加能源負荷。</li> <li>4. 現勘很有收穫，許多大樹得以保留，可否麻煩縣府將可保留的樹木於設計圖上加以標示，並簡要說明為了保留所須增加的工作與工法。</li> </ol> <p><u>議題 1 辦理情形：</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不影響工程施工及通洪安全下，大樹該保留的盡量保留(如:上游</li> </ol>			

	<p>菜園人行橋至和興一號橋左岸，及龍山寺停車場大樟樹及榕樹)，如會影響通洪的大樹不能砍除，亦均需以移植方式處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請彰化縣政府依生態檢核及本次會勘等成果，製作生態地圖(含施工前後生態)、意見地圖、及由顧問團先至鹿港溪水域周邊國小、國中之學校教育本溪的環境營造願景及重視保育愛護河川的觀念，後續再逐步落實至周邊社區與民眾。</li> <li>3. 在資訊公開及公民參與方面，請縣政府研議架設前瞻基礎建設資訊公開網站。</li> </ol> <p><u>討論議題 2：</u></p> <p>108 年 1 月 31 日在地諮詢會議鹿港溪再現及芳苑紅樹林計畫各單位意見辦理情形。</p> <p><u>議題 2 意見摘要：</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攔截紅樹林果實使用網具，建議以格狀塑膠網，網目低於 1 公分以下。</li> </ol> <p><u>議題 2 辦理情形：</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請縣府規劃適當區域試辦以菱形方格塑膠網攔截紅樹林果實防範紅樹林擴張之工作，並持續觀察其防範成效。</li> <li>2. 請縣府參酌委員意見辦理各項施工中工程。</li> </ol>
其他	